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映日路 111 号凯得金融中心 C1 栋办公大楼的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关于拟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购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 111 号的办公大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与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就该办公大楼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购置办公大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不动产权证书载明的具体内容

- 不动产权证号：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065834 号等
- 权利人：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坐落：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 111 号 201 房、301 房、401 房、501 房、601 房、701 房、801 房

5、不动产单元号：440112012001GB00061F00050002 等

6、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7、权利性质：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8、用途：办公

9、面积：共有房屋建筑面积 7107.9385 平方米

10、使用期限：2018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58 年 7 月 12 日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将有力保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满足公司对自有经营场地的需求，有助于公司吸引优秀人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市场开拓能力，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效率，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对公司整体业务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